

老梧桐

张梅

梧桐，和梅兰竹之类，常在诗词里相遇，面对文字，想象着它的伟岸、清朗。在《诗经》里，“凤凰鸣矣，于彼高冈。梧桐生矣，于彼朝阳”，传说中的神鸟凤凰非梧桐不栖，树与鸟，相依相存。“其桐其椅，其实离离，岂弟君子，莫不令仪”，气宇轩昂的梧桐用来赞誉和乐宽厚的君子。

桐木，是制琴的好材料，东汉蔡邕从烧柴火的毕剥声中听出是梧桐木，抢救出尚未烧完的一段，制成古代四大名琴之一的焦尾琴，桐木有幸遇知音，于是，焦桐成了流传千古的琴名。秋日里，总爱播放《梧叶舞秋风》，幽幽古琴声中感受梧桐的古朴清远，一叶知秋，它总是默然无语地传递着秋来的讯息……一直以为，梧桐，是诗词中美好的形象，是古乐中悠远的旋律。

秋风起起又停停，前几天刚有些秋意，转眼又重为闷热取代。午后外出，路上少闲人，专挑有绿荫的路前行。这条路东西走向，是出小区后的主干道，来来回回已经二十年了。去郊外看树，去公园赏花，对于绿化带里的草木却只是匆匆一瞥，开着碎花的紫薇、青青葱葱的冬青，被修剪得平整有序，看久了也不免乏味。间隔几米就有棵挺直的树，未曾想过是什么树，在我看来，被种在路边，端庄肃穆，风尘扑面，少了很多意趣。树无言、无争，种在哪儿就立在哪儿，遗憾的是人有区别心，寻赏风景时往往忽略了身边的风景。取出手机，仰头拍照，百度后不禁一怔，像遇到了一位久仰大名而又无缘相见的人，此刻，这个人就在眼前笑而不语，二十多年来，日日走过梧桐身边而不自知。

梧桐树干挺秀直立，没有旁枝错节，

叶青碧一片，已经立秋，不见落叶，或许节气上的立秋如今已经不那么明了，等梧桐落叶，抑或要到白露的夜晚，或者秋分的凉风中？再次行于路畔，我立于一株梧桐树下，伸手抚摸，树干光滑、湿润，不似平日所看诸多的树皮黧黑粗糙，指尖触处，似一枚沁凉的古玉，又如浑朴的青色长缎裹于树干，这样的美好，才能担当起“乔木”的美誉，成为自先秦文学以来文学中傲然清俊的形象，多少年来，一直给予人荫泽。

夜来风雨声，梧桐更兼细雨，滴落而下的是剪不断理还乱的愁绪。是啊，岁月的流转，朝代的更替，到了南唐后主李煜的词中，有着昂扬清逸之气的梧桐成了惆怅的寄托，空寂的后院，静得也只有秋雨滴落梧桐黄叶的声音，往昔的凤箫齐奏，春殿之中嫔娥鱼贯而列，翩然起舞，此时是南唐的三千里地江河已是山重重，水迢迢，眼前飒飒秋风，烛残漏断，梧桐流淌着忧伤。这梧桐，不是南唐歌舞升平的宫殿的院落中的梧桐，而是被囚禁于汴京的孤寂中的相伴。夜深无眠，无言独上西楼，斟了一杯又一杯苦酒，国破家亡的李后主身为阶下囚，以酒消愁，醉眼相望，泪眼婆娑，树影亦婆娑，千丝万缕的愁，亡国离乡的痛，无奈重门深锁，与梧桐同在的，是那一院深深的落寞啊！也可能只有高蹈超然的萧萧梧桐，才能载得起“故国不堪回首”的沉重的愁绪。

再次仰视这承接词人哀愁的梧桐，如大隐隐于市的隐士般立于车水马龙的街头，夜间的灯光将梧桐的树影斜斜地印在地上，如一册有着淡淡墨色的古帖，树下的我，品味着梧桐独有的意蕴。

最亲的人

吴孟

这么多年，一直喜欢吃腌肉、腌鱼，喜欢吃腌猪蹄、腌鸭膀、腌辣椒、腌生姜、腌白菜……口味没变，性格也基本没变。几个好朋友都知道我这样的口味，每次到饭店，总会问：有咸鱼不？要是没有，就会再问：有什么腊味？一个外号刘胖子的朋友就曾向不停摇头的老板爆粗口：“什么都没有，开什么饭店啊？”

好友大都是刘胖子这班人，和我一样，在城里混了很多年，论钱没钱论级别没级别，但我们对那些有票子有位子的人不会羡慕嫉妒恨，对街头扫垃圾地里种庄稼的人也不会瞧不起。我们都有些烧包，一旦有了几个小钱，就会心痒痒，呼朋唤友，往小饭店大排档跑，吃饱喝足，各自回家睡觉。这样的市井生活虽有些贱，但想想自己还能吃得起咸鱼咸肉，还能围在一起没心没肺地扯，能睡得安稳，挺好的。

也听过到很多人的提醒：腌制食品少吃，里面有啥啥啥。他们确是出于善意，所以，当我把筷子伸向那些“美味”的时候，就难免愧疚、底气不足，但私下里仍是积习难改。我固执地认为，差不多所有的美食都是以牺

牲健康为代价的，而那些健康的食品基本上都是淡而无味，要是整天让人吃那些“健康”，嘴巴里不淡出个鸟来？

这些年，给我提供咸菜最多的当数岳父大人。他老人家已经七十多岁了，一辈子在乡下种田，一辈子没出过远门，一辈子爱他的晚辈，他养的鸡鸭，鸡鸭下的蛋都带进城给孙辈吃，他在田里种的那些菜后来又都进了城——给我吃。他前几年还能爬楼，每一次到我们家，都要转好几趟车子，把两只沉沉的蛇皮袋搬上搬下，最后哼哧哼哧上楼，等到跨进我们家的时候，终于吁出一口气，然后心满意足地拿出腌辣椒、腌蒜子、腌香椿头、腌菱角菜、腌萝卜、咸鸭蛋……大大小小的瓶子、罐子，排满一张长条桌。

前几天，收到一个包裹，母亲寄来的，里面装着她腌制的八条翘嘴白、一条青鱼，还有一刀咸肉。近几年，她每年都要从老家寄一纸箱这样的咸货，起初我跟她说，别弄了，寄过来很麻烦，但她说，只要老妈妈在，就给你腌。母亲老了，她现在能给远方的儿子做的唯一的事情，大概就是腌制一点菜了。

吃着那些咸菜，有时心里就会泛起细小的涟漪——那些最懂得你的口味的，总是你最亲的人。



学生的问候 裴振 摄

我的稻谷

史良高

一把把金色的种子，从手里撒出，在温暖的泥水里蒙头睡上几天，嫩黄的秧针就冒出水面。再过上十天半月眼前就青乎乎一片。拔秧，多在早上。晨曦初露，一把一把，堆码整齐，挑到耘好的田畔，那里，便是它们的江湖。乡村四月，才了蚕桑。插田，是一年收成的起步，乡亲们称“开秧天门”。“秧天”，黄秧之天！这扇大门一旦訇然打开，满世界岂不轰轰烈烈？这天，家家沽酒割肉，奔走相告，以示庆祝。插秧时节，春雨潇潇，那是老天爷的眷顾。插秧的人披蓑戴笠，衣衫湿透，连吃饭都舍不得歇憩。天上，有布谷声声相催；地里，有麦子覆陇新黄。季节等不得！一季栽秧插完毕，接下来是没完没了的薅草，施肥，车水，除虫……夏至，稻谷扬花了；小暑，稻谷见黄了。一粒种子，艰难地完成了从“粒”到“穗”的蜕变。到了大暑，镰刀“嚓嚓”声中，稻子上岸了。要颗粒归仓，还得脱粒，翻晒，扬场。农人的一滴滴汗水摔成了八瓣，最终才兑换成黄灿灿的稻谷。他们抓一把搁在手心，左看右看，拣一粒，摺进嘴里，随着“嘎嘣”一声，满脸的皱纹漾起了一道道开心的浪。

第一餐米饭熟了。揭开锅盖，晶莹剔透，香气四溢。别急，先得祭祀先祖！当然，供桌上还得摆上一条门前池塘里的鲤鱼，蒸得喷香的腊肉，或者一碟生腐，外加一瓶久存的老酒。焚香谢祖后，还要将新米饭分享四邻，特别是村子里上了岁数的老人。老人尝到了新米，就觉得又多活了一年，赚了一年的光阴。而对于病人沉疴的人来说，“吃不上新米了”就意味着病人的生命油灯将要枯竭，充满了惋惜、沉痛和悲悯。新米，在乡间是如此重要！选一个吉祥日子，再将新米磨成粉，做成粑粑，裹上肉馅芝麻，祭天祭地，敬奉五谷神仙，这种乡风乡俗，谓之“食新”。

稻谷，在乡亲们眼里神圣得无与伦比！

我对稻谷的爱，源自那个荒年。粮站隔三差五地贴出缺粮通知，一贴通知，母亲就心慌意乱。她整天冥思苦想，就琢磨出一门足可申请专利的新技术：将生米炒熟煮饭。捧着一碗松软可口的米饭，一家人吃得心花怒放，齿颊留香。可我还没有走到学校门口，腹内已荡然无存。然后，二姐就结伴去湖里挖藕，挖心叶荷根，还有一种叫蒹葭的东西。淘回的零零碎碎再掺上山芋渣，搁在碓臼里舂，和着野菜煮成圆子汤，为饥肠辘辘的一家人带来短暂的愉悦。吃完了野地里的灰灰菜、藜子、树叶，便开始吃粗粮，那种不含米粒的稻壳，直吃得大人小孩一个个大便时呼天抢地。街道的大食堂断炊了，父亲不知从哪里悄悄地弄回一点稻谷。母亲捧着黄灿灿的稻谷，眼睛发光。母亲连夜用石磨偷偷碾成细米糠，第二天一早为全家熬上了一锅丰盛的米糖糊。不想吃过之后一个个嘴唇青紫，大汗淋漓，浑身颤栗，上吐下泻。所幸抢救及时，一家人总算逃过一劫。原来，父亲托人买回的是掺了六六粉用来防鼠除虫的粮仓地脚稻。六六粉，不亚于毒鼠强！

第一次有了一担自己的稻谷，是插队那年秋天。乌桕树叶正红，田野里稻茬一片。坐到石凳上，对着那两箩稻谷，激动得我双眼濡湿，感慨万端。因为，这稻谷里面有自己春播秋收的涓涓汗水，有自己烙在广阔天地里的年韶芳华。我，终于饱尝了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滋味，终于懂得了“粒粒皆辛苦”的道理。稻谷无言。可它仿佛告诉我，任何时候，农民伟大！稻谷伟大！那一粒粒黄灿灿的稻谷，喂养我们的肉身，让我们懂得感恩天地。

